

(一)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 112 年度業務重點：

1. 董事會議程於 7 日前通知董事，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，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以事前提醒，並於會後 20 天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。
2. 安排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、會計師或內部其他單位之溝通會議，以利獨立董事執行業務。
3. 提供新當選之董事「宣導手冊」等資料，以協助董事就任及遵循法令；另協助董事完成年度進修 6 小時課程。
4. 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、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、議事手冊、議事錄並辦理修訂章程或董事改選等變更登記事務。
5. 依本公司訂定之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」每年對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進行績效評核，且至少三年一次由外部執行評核。

(二) 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：

主辦單位	課程名稱	進修日期	進修時數
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	最新「ESG 永續」與「財報自編」相關政策發展與內控管理實務	112/08/31	6
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	上市櫃公司-洞悉衍生性金融市場，邁向企業永續研討會	112/11/03	3
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	董事會及功能委員會(審計、薪酬)法規解析與稽核重點	112/12/15	6

註: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為 109/2/14 初任，故自擔任此職務之日起一年內，應完成 18 小時進修課程。